

海南大学教务处文件

海大教[2019]66号

关于2019年本科双语课程立项 资助的通知

各单位及项目负责人:

根据《关于开展2019年本科双语课程立项建设的通知》(海大教[2019]51号)文件精神,经个人申报、学院推荐、教务处审核,学校组织专家评审,现共评选出10门本科双语课程(附件1),予以立项资助建设。

一、建设经费

项目建设经费为3万元/门,建设期2年,经费分两年平均拨付。

二、建设要求

项目负责人应按《关于开展2019年本科双语课程立项建设的通知》相关要求,积极开展课程建设,并做好项目经费管理,保证专款专用,严格防范财务风险。

开课单位应做好课程的质量管理,学校将对立项课程进行教学检查,如未达到相关要求,学校将对项目进行限期整改或撤项等处理。

三、项目负责人应当认真填写项目任务书（附件2），由项目所在单位于9月2日（周一）前将任务书纸质版一式三份及电子版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（行政办公楼104房）。

各单位应当高度重视双语课程建设工作，督促各项目组按时按要求完成课程建设任务，逐步提高我校双语教学水平。

联系人：王秀明

联系电话：66279089

电子邮箱：990686@hainanu.edu.cn。

附件：

1. 海南大学2019年本科双语课程立项建设名单
2. 海南大学2019年本科双语课程建设项目任务书



抄送：主管校领导

海南大学教务处

2019年7月16日
